

国泰浩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4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2024 年 0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泰浩益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969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8 月 1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7,719,721.86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稳健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2、股票投资策略； 3、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 4、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5、债券投资策略； 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7、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8、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9、融资交易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5%+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8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时，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泰浩益混合 A	国泰浩益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9691	00969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5,306,573.38 份	2,413,148.48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4 年 7 月 1 日-2024 年 9 月 30 日)	
	国泰浩益混合 A	国泰浩益混合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97,496.97	24,774.04
2.本期利润	888,924.58	43,248.15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97	0.017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0,419,602.92	2,622,023.66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129	1.086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国泰浩益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76%	0.16%	3.96%	0.26%	-2.20%	-0.10%
过去六个月	2.60%	0.15%	5.52%	0.21%	-2.92%	-0.06%
过去一年	2.36%	0.15%	7.39%	0.20%	-5.03%	-0.05%
过去三年	-1.15%	0.22%	9.03%	0.21%	-10.18%	0.0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1.29%	0.24%	14.10%	0.22%	-2.81%	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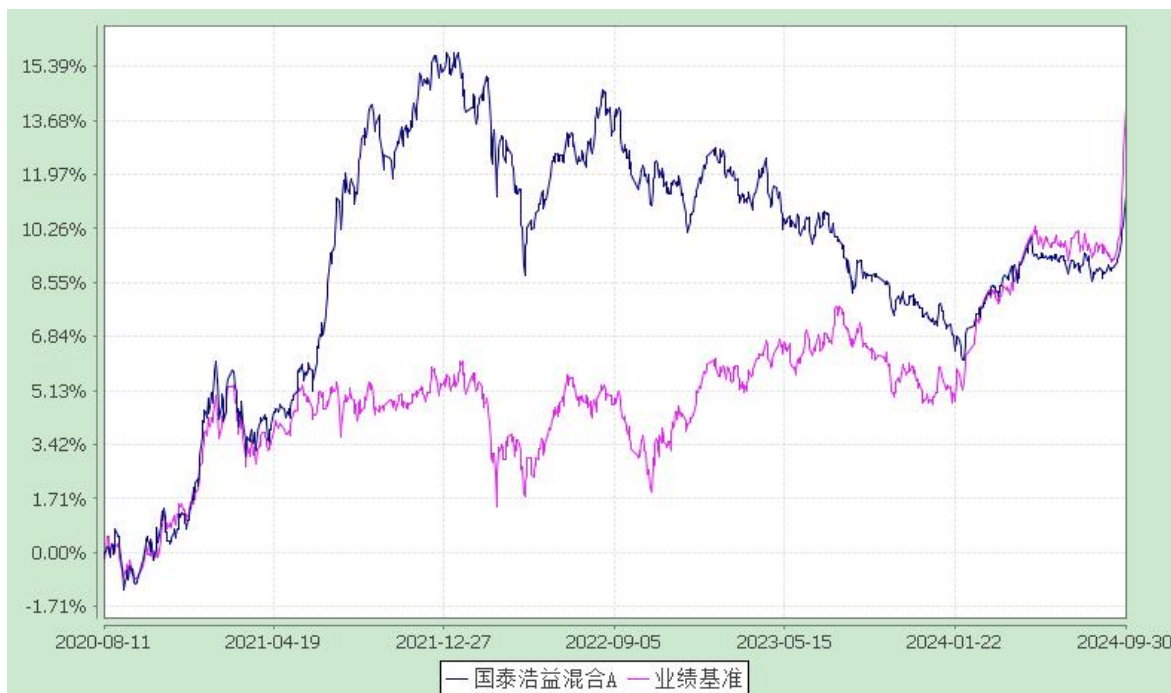
2、国泰浩益混合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67%	0.16%	3.96%	0.26%	-2.29%	-0.10%
过去六个月	2.38%	0.15%	5.52%	0.21%	-3.14%	-0.06%
过去一年	1.85%	0.15%	7.39%	0.20%	-5.54%	-0.05%
过去三年	-2.83%	0.22%	9.03%	0.21%	-11.86%	0.0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8.66%	0.24%	14.10%	0.22%	-5.44%	0.0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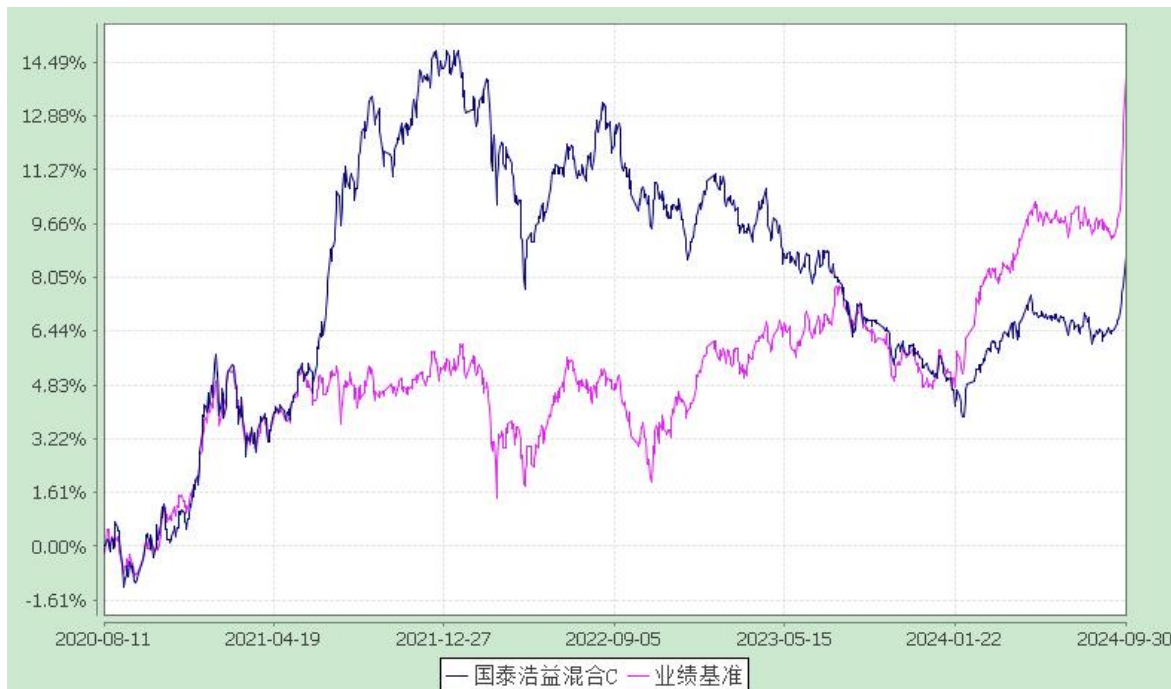
国泰浩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0 年 8 月 1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

1. 国泰浩益混合 A:



注：本基金的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8 月 11 日，在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 2. 国泰浩益混合 C:



注：本基金的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8 月 11 日，在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茅利伟	国泰聚鑫纯债债券、国泰鑫享稳健6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国泰金龙债券、国泰惠盈纯债债券、国泰安康定期支付混合、国泰安璟债券、国泰浓益灵活配置混合、国泰浩益混合的基金经理	2024-05-29	-	11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职于杉杉青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2年12月加入国泰基金，拟任基金经理。2023年6月起任国泰聚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年7月起兼任国泰鑫享稳健6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年8月起兼任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年10月起兼任国泰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年1月起兼任国泰安康定期支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安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浓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年5月起兼任国泰浩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法律法规及行业协会的相关规定。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

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团队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大额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行情基本上是单边下行行情，中间虽然因为一些原因导致债券从 8 月开始有所调整，但临近季末随着降准降息的落地，10 年国债还是触及了 2.0% 的位置。随后因为权益市场快速上涨，导致风险偏好短期迅速提升，对债市构成一定干扰，临近季末债市大幅调整。

9 月末随着提振经济和信心的各种政策陆续出台，权益市场一扫往日阴霾，大幅上涨，转债也随之提振。

9 月央行下调了公开市场利率，后续也会下调存量住房贷款利率。债市仍然具备较好的投资价值。宏观政策短期内能有效提振信心，但见效仍要时间，权益市场也会在疯狂后恢复理性。权益市场波动率的大幅提升，对于转债市场整体的期权价值有显著的提升作用。

####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 A 类本报告期内的净值增长率为 1.7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96%。

本基金 C 类本报告期内的净值增长率为 1.6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96%。

####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自本报告期初至 2024 年 07 月 25 日期间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656,846.60	12.45
	其中：股票	6,656,846.60	12.45
2	固定收益投资	35,187,831.21	65.81
	其中：债券	35,187,831.21	65.81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02,716.04	18.7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574,586.08	2.94
7	其他各项资产	48,140.85	0.09
8	合计	53,470,120.78	100.00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295,186.60	6.2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265,640.00	2.39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342,270.00	0.6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60,650.00	0.3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1,593,100.00	3.00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6,656,846.60	12.55

###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838	成都银行	40,000	630,000.00	1.19
2	600642	申能股份	60,000	512,400.00	0.97
3	600926	杭州银行	36,000	507,600.00	0.96
4	600023	浙能电力	60,000	403,800.00	0.76
5	601825	沪农商行	50,000	371,500.00	0.70
6	000543	皖能电力	42,000	349,440.00	0.66
7	600873	梅花生物	30,000	327,000.00	0.62
8	002540	亚太科技	45,000	256,950.00	0.48
9	603878	武进不锈	40,000	250,400.00	0.47
10	600916	中国黄金	25,000	236,750.00	0.45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3,898,360.95	45.0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094,974.10	5.8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8,194,496.16	15.45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5,187,831.21	66.34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30028	23 付息国债 28	100,000	10,485,010.93	19.77
2	240006	24 付息国债 06	100,000	10,247,684.93	19.32
3	232480004	24 农行二级资本债 01A	30,000	3,094,974.10	5.83
4	155761	19 青城 G1	30,000	3,092,923.56	5.83
5	185003	21 鲁高 06	30,000	3,069,069.04	5.79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成都银行、杭州银行、农业银行”违规外）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杭州银行及下属分支机构因违规向借款人收取委托贷款手续费；投资同业理财产品风险资产权重计量不审慎且向监管部门报送错误数据；部分 EAST 数据存在质量问题；未按照规定报送财务会计报告、统计报表等资料；基金销售业务部门负责人、部分分支机构基金销售业务负责人、部分基金销售合规风控人员未取得基金从业资格；未每半年对基金销售业务开展一次适当性自查并形成自查报告等原因，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成都银行下属分支机构因迟报周期性报表、报告；违规发放土地储备贷款；违规置换他行贷款；违规向不符合信贷条件的项目承接主体授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等原因，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农业银行及其下属分支机构因投资银行顾问业务收费管理内部监督检查不到位；流动资金贷款内控管理不到位；项目贷款管理严重不审慎；违反规定办理资本项目资金收付；违反规定办理结汇、售汇业务；贷前调查不到位，未发现客户资金交易流水造假；固定资产贷款发放不审慎；贷款五级分类不准确；贷款资金未按约定用途使用等原因，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本基金管理人就上述公司受处罚事件进行了及时分析和研究，认为上述公司存在的违规问题对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未产生重大的实质影响，对该公司投资价值未产生实质影响。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对该公司进行跟踪研究。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800.9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42,339.9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8,140.85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国泰浩益混合A	国泰浩益混合C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2,895,903.37	2,548,138.9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9,240,968.14	512,280.66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830,298.13	647,271.1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5,306,573.38	2,413,148.48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91,082.98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9,180,975.12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9,272,058.10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9.43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1	申购	2024-07-26	9,180,975.12	9,999,000.00	-
合计			9,180,975.12	9,999,000.00	

注：本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内申购本基金的适用费用为1,000.00元。

## §8 备查文件目录

###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国泰浩益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2、国泰浩益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3、关于准予国泰浩益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
- 4、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 5、法律法规要求备查的其他文件

### 8.2 存放地点

本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点——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5-20 层。

基金托管人住所。

### 8.3 查阅方式

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部分备查文件可在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上查阅。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 31089000, 400-888-8688

客户投诉电话：(021) 31089000

公司网址：<http://www.gtfund.com>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